

# 永恒的春天

□满城区新华学校九年级2班 毕宸菲

春日的阳光穿过疏落的枝桠,在青砖地上筛出细碎的金色光斑。图书馆的旧窗半开着,风来时,泛黄的书页轻起又落下,像一声欲言又止的叹息。

我常坐在这里读书。春日的阅读是极奢侈的——不是因了时间的丰裕,恰是因了光阴的易逝。窗外有一株西府海棠,昨日尚是胭脂色的骨朵,今晨却已绽成薄雪,叫人想起李义山“樱花烂漫几多时”的诗句。这般景致原不该与艰深的文字为伴的,可偏是这转瞬即逝的春色,倒逼得人不得不从字缝里榨出更深的意味来……

邻座女生在读《枕草子》,突然吃吃地笑出了声,大约是读到“春天是破晓时分最好”那段吧。

该书作者日本女作家清少纳言若活在当下,怕是要添一笔“图书馆窗边最好”的注脚。这倒令我想起汪曾祺写西南联大时学生躲在防空洞里读《庄子》的旧事——战火中的春天,纸页间抖落的不是海棠花瓣,而是洞顶震落的土屑。

午后三时,阳光斜切进走廊。穿蓝布衫的管理员推着铁皮书车经过,车轴吱呀吱呀,惊醒了打盹的男生。他面前摊开的《荒原》正翻在“四月是最残忍的月份”那页,咖啡渍在“breeding Lilacs out of the dead land”(在贫瘠的土地里培育丁香)一行晕开,倒像给艾略特添了具象的批注。窗外恰有学生社团在栽紫丁香,新泥的腥气混着油墨味,竟合成某种奇异的融洽。

暮色渐浓,见一老者蜷在角落读《陶庵梦忆》。老花镜滑到鼻尖,他却不管,只颤着手在笔记本上抄写“林下漏月光,疏疏如残雪”。笔是上世纪的老钢笔,笔尖划过纸面的沙沙声与归鸟的啁啾此起彼伏。突然懂了何以古人要“晴窗细乳戏分茶”,春日的阅读原是这样与万物共生的仪式。

闭馆铃响了,合上书页时,我发现封面沾了片海棠花瓣。这大约就是春天给的笺注吧——那些在文字间游走的时光终会化作记忆里的粼粼波光。

归途中见教学楼灯火通明,不知多少青春正与典籍相对而坐。忽然觉得,所谓“书香校园”,不过是在这流转的四季里为灵魂寻得一处永量的春天。

# 童年的爆米花

□冀英三小六年级4班 徐紫涵

我一直忘不了与爷爷一起做爆米花的那个下午。

那天,阳光像金色的纱幔,轻柔地洒在小院里。爷爷一脸神秘地把我叫到他身边,指着身后那个“大黑锅”。我好奇地凑过去,眼睛瞪得像铜铃:“爷爷,这黑乎乎的东西是啥呀?”爷爷笑着摸摸我的头,眼含宠溺,说:“乖孙女,爷爷今天给你爆爆米花吃!”我一听,兴奋得原地蹦起三尺高,拍着小手欢呼,满心都是期待。

爷爷熟练地架好炉子,往里面放了好几把玉米粒,又加了块黄油和一些糖。我摇着爷爷的胳膊撒娇说:“爷爷,我超爱吃甜的,再多加点糖嘛!”一边说着,一边忙不迭地把装糖的袋子递过去。爷爷笑着点头答应,我开

心得直咧嘴,仿佛已经尝到了甜甜的滋味。我自告奋勇地说:“爷爷,让我来摇!”我紧紧握住摇把,小心翼翼地开始摇晃,感到很新奇,仿佛握住了开启美味宝藏的钥匙。

一开始,锅里安安静静,只有玉米粒相互碰撞的轻微声响。我好奇地听着,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锅。过了一会儿,里面传出“噼噼啪啪”的声音,像放鞭炮一样。我有点害怕,心怦怦直跳,可随即又兴奋起来,摇得更起劲了,一边摇一边念叨:“爆米花快出来呀!”爷爷在一旁耐心指导说:“别着急,慢慢摇,火候不能太大,不然会焦的。”

随着“噼噼啪啪”的声音越来越密集,我的心也提到了嗓子眼,

眼睛死死地盯着锅,生怕错过任何一个精彩瞬间。突然,“砰”的一声巨响,吓得我差点跳起来。爷爷熟练地打开爆米花锅,一股香甜的气息扑鼻而来,爆米花像一群调皮的孩子,争先恐后地从锅里往外跳,落入袋子里。

夕阳的余晖洒在院子里,我和爷爷坐在大树下,我迫不及待地抓出一把爆米花塞进嘴里。那香甜的味道在舌尖绽放,我满脸自豪,这爆米花是爷爷和我亲手创造的杰作。

时光流转,那个下午早已远去,但那美味的爆米花和与爷爷相伴的美好时光永远留在我的记忆深处,时时回味,心里满是温暖。

指导老师:张娜

# 我家有三宝

□莲池小学六年级1班 吕岩鹤

我家有三大宝贝,价值连城,欢迎来我家鉴宝。

## NO.1:厨神之宝

爸爸作为家里至高无上的厨神,肩负着重大使命。在每次征战厨房这个战场的时候都是那么英勇且帅气:左手拿勺,右手拿锅,突然火光四起,而他就像英雄一样拿起锅,有一种无与伦比的大将之风。每当他走出厨房,这就代表着又一盘好菜就要上桌了。时间慢慢过去,上菜的节奏有条不紊,随着抽油烟机的关闭,这场战斗也落下了帷幕。我作为“五星级美食家”,要为爸爸作战后总结。“好吃!”这一声赞叹发出,表明厨神的美味佳肴已经被我和妈妈高度认

可并风卷残云般消灭了。

## NO.2:育人之宝

妈妈在我们家目前是文化水平最高的人,除了学历高,她从小还受过很好的家庭教育。所以她很想把她的人生经验传授给我。可说实话我有的时候会觉得不耐烦,现在想想也挺惭愧的。后来,妈妈不知在哪儿修炼了兵法,改变了策略,把一些枯燥的道理变成了一次出行、一次游戏、一场电影……从来妈妈都是一边讲着笑话一边给我传授知识,我不仅不再反感还能听得进去,妈妈的这些方法真好呀!但是有时妈妈还是有点缺少耐心,希望妈妈可以改正一下,这样的话她就可以进

化成无价之宝啦!

## NO.3:全能之宝

爷爷是我家名副其实的全能之宝。这个响当当的称号可不是白起的,书法,修车,搭棚,只要家里需要的他好像都能上手。每次家里出现什么意外情况,总能看到他的身影,爷爷的全能体现在方方面面,小院和菜园都被他打理得井井有条。爷爷非常与时俱进,军事科技、电子AI等都非常关注。总而言之,我家少不了这个全能之宝!

看完我家这三大宝贝,你有什么感想?下次也邀请我们去你家寻宝吧。

指导老师:魏倩

# 小时候

□白沟镇英杰学校四年级8班 冯翼帆

我和小时候的我玩捉迷藏  
它躲在衣柜里  
衣角却露了出来  
我故意不找它

“在这里?哦不是。”  
“在那里,也不是。”  
“你到底在哪里?!”

我不再浪费时间  
我打开衣柜  
我发现——  
什么也没有

原来  
小时候已经从  
我身边  
走过了

指导老师:王征

# 一支铅笔

□冀英学校六年级8班 李函霖

我是一支蓝色的铅笔,住在一个三层高的铅笔盒里,我的邻居有橡皮、尺子和水笔。

我原来是住在商店里的,被我的主人小明看上之后来为他服务。小明是一个学习特别好的同学,他还有一支绿色的铅笔,每到他用铅笔的时候,它都会争着跑过去,每次回来都短了一截。

这次我也想出去看看,于是跑到我的房间外面,被小主人拿起来了。刚出来时,一缕阳光照在我的脸上,阵阵微风吹来。我一看,橡皮大哥也在这儿,我跟他打招呼:“你好啊,橡皮大哥!”他笑着回答我,并告诉我现在上的是美术课。

我不得紧张起来:上美术课要用铅笔打草稿,回家我会不会也像绿色铅笔那样变短?可我转念一想:既然我是铅笔,那就得不辞辛苦地为小主人服务。“但你会变短!”我脑海里的一个声音说。“你是一支铅笔!”另一个声音说。就这样,两个声音一直在打架。

这时候,小明把我拿了起来,开始画画。每画一下,我的笔尖就缩短一点,不一会儿,我的笔尖就消失了。小明拿来一个工具,据说叫削笔刀,把我放在里面,转呀转,把我的头转晕之后,终于把我拿了出来。我一看,呀!我的笔尖又出来了,可是身子却短了一截。

终于,画完成了。小明把我和橡皮大哥送回家中,上讲台去交画。我回到床上,终于体验到身子缩短的感觉是什么了。但每到小明要用铅笔时,我还是会站出来,让他使用。就这样,我一天一天地变短,当主人再选铅笔时,我不敢再站出来了,没想到主人却又选了我。虽然万般不愿意,但我还是准备工作。没想到,小明给我接了一支延长杆,我又变长了。

我的生活重新开始了,我已经做好了准备。

指导老师:李柳